

詩篇 102:11-13

「我的年日如日影偏斜；我也如草枯乾。惟祢—耶和華必存到永遠；祢可記念的名也存到萬代。祢必起來憐恤錫安，因現在是可憐他的時候，日期已經到了。」

詩篇 102 篇是一篇訴苦求告詩。從開頭就可以發現，詩人一直以來的禱告似乎還沒有得到神的應允。詩人可能長時間處於病痛或逆境中，再加上耶路撒冷被毀，百姓被擄，以至於終日吃不下飯，瘦到皮包骨頭的狀態。由此可見，詩人可能是一位被擄至巴比倫的猶大王。

讀了這篇詩篇，引發我思想了一個以前沒有注意到的問題—該如何向神「訴苦」才不會變成「抱怨」呢？

我們經常會在向神「傾心吐意」時，不經意地變成了「抱怨」而不自知；甚至在禱告中控訴別人種種的不是和宣泄自己心中的憤怒。一邊求神彰顯公平、公正、公義在我們所遇到的事上，一邊卻早已經在自己心裏批評、論斷、審判了對方好幾遍。

雅各書一章 20 節中明明地告訴我們：「因為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。」我們可以完全相信主耶穌是信實公義、慈愛憐憫人的神，因為保羅在羅馬書十二章 19 節說：「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；因為經上記著：『主說：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』」所以，不要抱怨，而要感謝神仍然存留我們的性命，以感恩、盼望、冷靜和勇敢堅定的態度來面對生命中的一切風浪。要如此行出來確實很難，但只要有主耶穌在我們的心裏，我們就能靠主剛強，活出卓越，成為更好的自己。

另一個關鍵就是像詩人一樣，在哭訴後緊接著敬虔地認罪和懺悔。我相信這是聖靈在他心裏動工，感動他「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，自己省察自己的罪」。他知道一切的困苦患難都是神對他以及整個國家和民族的審判，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所以，更要及時地回轉歸向神，正如以賽亞書 55 章 7 節所說：「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；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。歸向耶和華，耶和華就必憐恤他；當歸向我們的神，因為神必廣行赦免。」

最後，詩人並沒有因為所面臨的困苦和患難就因此停止祈求或放棄，他仍然堅定地敬拜讚美神，信靠仰望神，將一切榮耀都歸給神。詩人的決心和信心已經超越了世上一切的艱難困苦，因為在他裏面的比那在世上的更大！

by 小小羊

#詩篇靈修短文：<https://bolip.org/bolip/devotion-essays>

#詩篇第 102 篇

#波特蘭恩典之路月刊: <https://bolip.org/bolip/grace-monthly>

#波特蘭靈糧堂: <https://bolip.org/bolip/>